

新建湖北鄂州民用机场顺丰航空公司基地 MRO 项目一期机坪及民航弱电工程施工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项目所在地区：湖北省,鄂州市

### 一、招标条件

本新建湖北鄂州民用机场顺丰航空公司基地 MRO 项目一期机坪及民航弱电工程施工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0 万元，招标人为鄂州丰预泰合霖物流发展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鄂州花湖机场定址在湖北省鄂州市燕矶镇和沙窝乡之间，由湖北省、鄂州市和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下面简称“顺丰”）联合打造以货运功能为主的国际航空货运物流枢纽。鄂州花湖机场将建成以全货机运作为主的 4E 级机场，独立平行双跑道，15-2 小时飞行能覆盖经济人口占全国 90%的地区，将成为顺丰航空快件运输的全国核心枢纽。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新建湖北鄂州民用机场顺丰航空公司基地 MRO 项目一期机坪及民航弱电工程施工；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新建湖北鄂州民用机场顺丰航空公司基地 MRO 项目一期机坪及民航弱电工程施工)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3.1 投标人应满足如下的要求：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正式注册并具有有效独立法人资格的法人；
- (2) 资质要求：须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机场场道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及民航空管工程及机场弱电系统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
- (3) 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4) 项目经理资格：拟任项目经理（由场道工程施工负责人兼任，联合体投标的须为联合体牵头人的员工）须具有注册在本企业的国家一级注册建造师资格证书（民航机场工程）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
- (5) 财务要求：近三年（2020-2022 年）平均利润大于 0 元（实际经营期不满三年的按实际经营时间计算）；

(6) 信誉要求：投标截止日前，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投标截止日前，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以上须提供不早于投标截止时间前 20 日的网站查询截图，截图须体现查询时间）

### 3.2 本次招标 接受 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 ①联合体牵头人须为承担场道工程的施工单位，联合体成员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投标，且联合体成员（含牵头人）不超过 2 家。
- ②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本节第（1）、（3）、（5）、（6）项的要求，联合体各方应具有相关资质且应符合上述第（2）的相应资质要求。
- ③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牵头人及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将联合体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原件须装订在投标文件正本中）。
- ④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项目中投标。
- ⑤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

；

本项目 允许 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2 月 02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2 月 08 日 16 时 00 分

获取方式：请投标人于 2024 年 2 月 2 日 09:00:00 时至 2024 年 2 月 8 日 16:00:00 时（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在 北京市顺义区首都机场二纬路中国服务大厦 C 区四层 402 室 购买招标文件。或请投标人于 2024 年 2 月 2 日 09:00:00 时至 2024 年 2 月 8 日 16:00:00 时（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在 民航专业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系统下载招标文件，并于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前购买纸版招标文件，并以纸版招标文件为准。招标文件售价 500 元，技术资料等售价 0.00 元，售后不退。邮购招标文件的，需另加手续费（含邮费） 0.00 元。招标人在收到邮购款（含手续费）后 / 日内寄送。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2 月 28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具体开标室以开标当天交易中心电子显示屏确定的开标室为准）纸质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02月28日09时30分

开标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具体开标室以开标当天交易中心电子显示屏确定的开标室为准）

## 七、其他

新建湖北鄂州民用机场顺丰航空公司基地 MRO 项目一期机坪及民航弱电工程施工  
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新建湖北鄂州民用机场顺丰航空公司基地 MRO 项目一期机坪及民航弱电工程施工 已由中国民用航空中南地区管理局 以 民航中南局机场[2022]18号 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项目出资比例企业自筹 100%，招标人为 鄂州丰预泰和霖物流发展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项目概况

鄂州花湖机场定址在湖北省鄂州市燕矶镇和沙窝乡之间，由湖北省、鄂州市和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下面简称“顺丰”）联合打造以货运功能为主的国际航空货运物流枢纽。鄂州花湖机场将建成以全货机运作为主的 4E 级机场，独立平行双跑道，1.5-2 小时飞行能覆盖经济人口占全国 90%的地区，将成为顺丰航空快件运输的全国核心枢纽。

#### 2.2 招标范围

新建湖北鄂州民用机场顺丰航空公司基地 MRO 项目一期机坪及民航弱电工程包括不限于：

场道工程：土石方开挖、填筑、机坪道面、物理围界及基础、标志线等内容。

民航弱电工程 通信系统、信息网络系统、综合布线系统、出入口控制系统、视频监控系统、入侵报警系统、道口车辆安检管理系统等。

详见第七章技术标准与要求。

#### 2.3 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4 年 2 月 20 日，具体按照甲方开工令为准；场道工程计划完工日期 2024 年 5 月 20 日，物理围界及安防围界计划完工日期 2024 年 6 月 30 日，总工期 122 日历天。

2.4 质量要求：达到国家和民航行业现行质量验收合格标准，并满足发包人要求。

2.5 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为一个标段。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 3.1 投标人应满足如下的要求：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正式注册并具有有效独立法人资格的法人；
- (2) 资质要求：须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机场场道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及民航空管工程及机场弱电系统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
- (3) 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4) 项目经理资格：拟任项目经理（由场道工程施工负责人兼任，联合体投标的须为联合体牵头人的员工）须具有注册在本企业的国家一级注册建造师资格证书（民航机场工程）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
- (5) 财务要求：近三年（2020-2022年）平均利润大于0元（实际经营期不满三年的按实际经营时间计算）；
- (6) 信誉要求：投标截止日前，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投标截止日前，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以上须提供不早于投标截止时间前20日的网站查询截图，截图须体现查询时间）

#### 3.2 本次招标 接受 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 ①联合体牵头人须为承担场道工程的施工单位，联合体成员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投标，且联合体成员（含牵头人）不超过2家。
- ②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本节第（1）、（3）、（5）、（6）项的要求，联合体各方应具有相关资质且应符合上述第（2）的相应资质要求。
- ③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牵头人及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将联合体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原件须装订在投标文件正本中）。
- ④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项目中投标。
- ⑤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

### 4. 投标登记

4.1 请投标人于2024年2月2日09:00:00时至2024年2月8日16:00:00时（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携带登记资料在北京市顺义区首都机场二纬路中国服务大厦C区四层402室进行投标登记或将登记资料传真至 /进行投标登记或将登记资料扫描件电子版发送

至 [wzycaec@126.com](mailto:wzycaec@126.com) 进行投标登记。

登记资料包括：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或其他有效证件）、企业资质证书、项目经理建造师证书等复印件加盖公章资料，以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联系方式（手机、电话、传真以及电子邮箱等）。

提示：投标人在登记阶段需在民航专业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系统

（<https://zbtb.caac.gov.cn>）网上完成注册和登记。

##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请投标人于 2024 年 2 月 2 日 09:00:00 时至 2024 年 2 月 8 日 16:00:00 时（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在 北京市顺义区首都机场二纬路中国服务大厦 C 区四层 402 室 购买招标文件。或请投标人于 2024 年 2 月 2 日 09:00:00 时至 2024 年 2 月 8 日 16:00:00 时（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在 民航专业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系统下载招标文件，并于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前购买纸版招标文件，并以纸版招标文件为准。

5.2 招标文件售价 500 元，技术资料等售价 0.00 元，售后不退。

5.3 邮购招标文件的，需另加手续费（含邮费） 0.00 元。招标人在收到邮购款（含手续费）后 / 日内寄送。

##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4 年 2 月 28 日 9 时 30 分，地点为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具体开标室以开标当天交易中心电子显示屏确定的开标室为准）。

6.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民航专业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系统上发布。

##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鄂州丰预泰合霖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中国民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鄂州市滨湖区 1 号中国建设银行 地 址：北京市顺义区首都机场二纬路中国服务大厦 C 区四层 402 室

邮 编： 436000

邮 编： 100621

联 系 人： 谭女士

联 系 人：王致远（异议联系人）、梁晨、马驰

电 话： 17666526989  
13072012712

电 话： 15210822037（异议联系电话）、

传 真： /

传 真： 010-64557602

电子邮件： /

电子邮件： wzycaec@126.com

网 址： /

网 址： <http://www.chinacaec.com>

开户银行： /  
港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空

账 号： /

账 号： 0200 3000 1910 0000 260

2024年2月1日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中国民用航空中南地区管理局。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鄂州丰预泰合霖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地 址：鄂州市滨湖路1号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鄂州分行大院内7楼

联 系 人：谭女士

电 话：17666526989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中国民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顺义区首都机场中国服务大厦C区四层402室

联 系 人：王致远、梁晨、马驰

电 话：15210822037

电子邮件：wzycaec@126.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